



证券代码：002303

股票简称：美盈森

公告编号：2011-002

## 深圳市美盈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独立董事违规买卖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1年1月11日，公司独立董事陈锁军先生的配偶使用陈锁军的股票账户在未告知陈锁军的情况下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公司股票740股，成交均价39.08元/股。2011年1月12日，陈锁军先生的配偶突然意识到陈锁军曾告知不宜购买公司股票的相关事宜，故在不了解董监高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则且未告知陈锁军并获得授意下即录入卖出股票的指令，通过交易系统实际卖出185股，成交均价39.80元/股，本次交易获利133.2元。

上述股票买卖行为属于六个月内双向操作，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

陈锁军先生已深刻认识到本次违规事项的严重性，并已做深刻反省同时对其配偶进行教育提醒。陈锁军先生委托公司以公告的形式就本次违规行为向广大投资者致以最诚挚的歉意，并承诺自2011年1月11日起六个月内不再买卖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会将对违规所获收益 133.2 元收归公司，同时，将再次教育、提醒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关键岗位人员，在买卖公司股票时，应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关于董监高买卖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坚决避免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盈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